

安徽省2022年度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在皖创新创业申报公告

为做好2022年度省扶持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以下简称“科技团队”）在皖创新创业工作，现将有关申报事项公告如下：

一、申报对象和条件

1. 申报对象：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有国际先进或国内一流水平科技成果，在皖创办公司或与省内企业共同设立公司，从事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数字创意、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和节能环保、绿色食品、生命健康、智能家电、新材料、人工智能等新兴产业领域技术研发及科技成果转化、产业化工作的科技团队。

2. 申报条件：

（1）科技团队创办公司为2019年1月1日以后在皖注册成立（含注册地由省外变更至省内），且科技团队领军人及其他股东社会信用记录良好；

（2）科技团队核心成员应不少于3名，且具有较高技术水平、丰富管理经验，有较好合作基础；科技团队累计占其创办公司的股份不低于20%，且科技团队领军人直接持有其创办公司的股份；

（3）科技团队携带的科技成果应比较成熟，能在自公司注册之日起18个月内转化为产品并形成销售收入；

（4）科技团队及其他社会股东现金出资不低于申报的省级扶持资金支持额度；

（5）市（县、区）政府支持每个科技团队的资金不低于申报的省级扶持资金支持额度且已到账。

二、工作程序

1. 2022年4月28日9时至2022年5月27日17时，科技团队可登录安徽省科学技术厅网站“安徽省科技创新云服务平台”-“科技管理信息系统”，注册后点击团队申报，填写申报书并网上提交。

2. 各市科技部门协调相关部门，对科技团队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并出具推荐意见和形式审查报告，于2022年6月9日前将相关纸质材料一式三份报送至省科技厅。

三、申报材料

1. 科技团队在线填报《安徽省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申报书》（<http://kjgl.ahinfo.org.cn/egrantweb/>）。

2. 提交以下书面材料：

（1）《安徽省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申报书》。

（2）基本信息材料：科技团队领军人才、核心人才的身份证明（身份证或护照）、学历学位证书、职称和资质证明（证书）。团队研发能力材料，包括近5年科技团队获得的重要奖项、承担的主要科研项目、取得的专利和著作权、发表的重要论文及其他重要业绩（成果）等情况，每个类别提供材料均不超过5项。

（3）科技成果材料：科技团队携带作为企业主营产品的科技成果（包括专利、软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技术等）简介、相关证书、测试报告等。知识产权或专有技术所有权应属创设企业或已转移到创设企业。

（4）公司相关材料：科技团队创办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公司章程、财务报表、商业计划书、科技团队与所在市（县、区）政府或其授权机构签订的创业协议。

（5）出资证明材料：科技团队和社会股东现金出资证明；创办公司所在市（县、区）资金支持到账证明（进账单）。

（6）其他相关材料。

以上材料请按顺序胶装成册（书脊标注团队领军人、所在地市及申报单位名称）。

四、申报要求

科技团队提交的申请材料须真实、有效，所在市要认真审核把关。对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科技团队，依法依规追究责任，并对所在市科技管理部门给予通报批评。

联系人：周 昊

电 话：0086-551-62654531

通信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996号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对外科技合作处617室（邮编230091）。

网上申报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086-551-62654951/400-161-6289

附件：各市及省直管县（市）科技局联系电话.doc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2022年4月24日